贵阳市关于调整近期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

广大市民群众：

为进一步巩固我市疫情防控阶段性成果，筑牢疫情防控安全防线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结合当前疫情发展的新形势，市疫情防控联防联控机制研究决定，对我市疫情防控措施进行调整，现将有关要求通告如下：

一、风险职业人员核酸检测的要求

（一）每天一检的人员

1.医疗机构发热门诊相关人员（包括医务人员、保洁及保安等辅助工作人员）；

2.海关、移民管理部门直接接触入境人员和物品的一线工作人员；

3.作业期间的以下人员：跨境交通工具司乘、保洁、维修等人员；口岸进口及国内涉疫重点地区（目前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、内蒙古自治区、青海省、甘肃省、福建省福州市，下一步按照疫情动态调整相关规定执行）入筑物品装卸人员；进口冷链食品储存或加工企业一线工作人员；正在接收隔离人员的集中隔离场所内工作人员；正在收治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定点医疗机构内工作人员；入筑和过境货车专用服务点的工作人员（含在服务点工作的保洁、保安及餐饮服务等人员）；“一场三站”和各交通卡口疫情防控工作人员。

4.参与流调溯源工作的公安、疾控人员；核酸采样点采样及转运人员；核酸检测实验室工作人员。

（二）每周两检人员（两次检测至少间隔 48 小时）

1.邮政、外卖、快递及快递接驳点工作人员；

2.物流园区工作人员；

3.零售药店工作人员；

4.住宿业（含酒店、宾馆、民宿、旅店、招待所、培训中心等）工作人员；

5.旅游文化及休闲娱乐场所行业（包括A级旅游景区、乡村旅游村寨、旅行社、导游、KTV、酒吧、网吧、密室逃脱、剧本杀、歌舞厅、影剧院、游戏厅、洗浴场所、按摩保健场所、美容美发、室内体育健身场馆、室内游泳馆等）工作人员；

6.各类服务窗口行业营业厅工作人员；

7.装修服务人员；

8.口岸管理服务人员；

9.航空、铁路、公路、城市交通等各类交通运输服务人员；

10.城市地区商场、超市、批发市场和农（集）贸市场工作人员；

11.普通医疗机构除发热门诊以外的工作人员；

12.养老机构、福利机构工作人员；

13.殡葬行业工作人员。

（三）每周一检的人员

农村地区商场、超市、小卖部、农贸（集）市场工作人员。

二、密闭场所管理核酸检测要求

（一）进入酒吧、网吧、影剧院、歌舞厅、KTV、棋牌室、洗浴场所、按摩保健场所、剧本杀、密室逃脱、游戏厅、室内体育健身场馆、游泳场馆等室内密闭场所以及宾馆酒店、民宿、非开放式景区景点须持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；

（二）贵州健康码有“三天三检”标记的人员禁止进入室内密闭场所；

（三）到医疗机构住院的患者及陪护人员须持24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。

三、农村聚集性活动管控要求

农村地区举办5桌以上宴席等聚集活动，须至少提前24小时到村委会报备。各村村委会按照《贵州省疫情防控“场所码”操作指引》结合人口情况申领若干个“场所码”，并下载打印。由村委会向聚集活动主办人发放临时场所码，并安排专人监督活动主办人落实扫码措施。活动主办人需在活动场所醒目位置张贴临时场所码，严格督促参加活动人员扫场所码。若因落实责任不到位导致疫情传播的，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。

四、省外来（返）筑人员健康管理要求

所有省外来（返）筑人员须提前通过“贵州健康码”小程序进行个人健康申报，并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有序入筑；同时，要主动向所在社区（村居）或居住酒店、所在单位或走访接待单位进行报备。

（一）疫情重点地区来（返）筑人员

1.对7天内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、内蒙古自治区、青海省、甘肃省、福建省福州市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的来（返）筑人员，实行“3天集中隔离+4天居家健康监测+5次核酸检测（分别在第1、2、3、5、7天）+1次抗原检测”健康管理措施。

2.对7天内有西藏自治区，陕西省西安市和汉中市，山西省大同市、太原市、忻州市，湖南省邵阳市、怀化市和株洲市，湖北省武汉市、宜昌市、襄阳市，河南省郑州市，河北省沧州市和廊坊市，山东省枣庄市，黑龙江省黑河市和绥化市，广东省广州市、佛山市、深圳市、梅州市，福建省南平市，四川省绵阳市、广元市、南充市，云南省德宏州，重庆市沙坪坝区、永川区疫情地区旅居史的来（返）筑人员，实行“3天居家健康监测+4天自我健康监测+5次核酸检测（分别在第1、2、3、5、7天）”健康管理措施。居家健康监测期间，实行“黄码”管理，原则上居家不外出，仅能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，自行前往“黄码”人员核酸采样点进行采样，途中不得乘坐公交、地铁；完成3天居家健康监测且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的，实行“绿码”管理，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，可正常上班上学，有序流动。自我健康监测期间，一旦出现发热、乏力、咳嗽等疑似症状时，须立即前往就近医疗机构规范就诊。

疫情重点地区范围根据全国疫情最新形势，及时研判确定，适时调整。疫情重点地区来（返）筑人员集中隔离费用由本人自行承担。

（二）省外其他地区来（返）筑人员

除中高风险区和疫情严重地区外，其他省外来（返）筑人员，须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落实“入筑即检”和“三天三检”管理。分别在抵筑后第1、2、3天开展核酸检测，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，转为“绿码”管理；未按时完成核酸检测的，实行贵州健康码弹窗强制提示（不可关闭）管理。抵筑7天内，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和自我健康监测，尽量避免参加聚餐聚会和前往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。

（三）省内其他市（州）来（返）筑人员

可凭贵州健康码“绿码”有序流动。若省内其他市（州）出现本土疫情，相关人员健康管理措施根据当地疫情形势适时动态调整。

五、省外来（返）筑货运车辆管理要求

（一）起点为低风险地区的，行驶至目的地高速公路出入口等防疫检查点时，司乘人员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且“两码一温”（健康码、行程码、体温）正常的，落实“核酸+抗原落地检”后予以放行。

（二）起点或经停高中风险区所在地级市、疫情严重地区的，需在到达目的地24小时以前，向目的地收发货单位主动报备车牌号、计划抵达时间以及司乘人员姓名、身份证号、手机号码等信息，由收发货单位向属地街道（乡镇）报告，并向货车司机推送当地疫情防控和通行管控措施详细情况；货车行驶至目的地高速公路出入口等防疫检查点时，司乘人员体温检测正常且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通行证、健康码、通信行程卡（“两证两码”）符合要求的，落实“核酸+抗原”落地检后予以放行，遵循“两点一线”原则，沿途不得与社会面进行接触。原则上采取中转站接驳方式保证货物运输，如有特殊情况的，由收发货单位或属地街道（乡镇）派人闭环引导货车至目的地，装卸货后立即返回，并严格落实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等疫情防控措施。

（三）货车抵筑后如超24小时不离开我市的，司乘人员按照省外来（返）筑人员风险等级，分级分类落实相关疫情防控管理措施；按规定落实核酸检测频次的，未达到解除健康管理时限前，可在闭环状态下有序驾驶货运车辆离开我市。

六、即日起，各类风险职业人群核酸检测免费（原则上全部实施多人混检方式采样检测）。其他群众按照“愿检尽检”的原则，根据本人工作、生活中对核酸检测结果的需求，自行前往各类核酸采样点自费检测，单检14元/人次，多人混检2.6元/人次。

请广大市民朋友积极配合自觉参与采样。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，务必强化个人卫生防护和健康监测。不主动报备、不落实相关责任，隐瞒行踪、不配合相关健康管理措施的人员，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严肃追究法律责任。

贵阳市贵安新区应对新冠肺炎

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

2022年11月5日